



CHIGO HOLDING LIMITED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449



志高 ·
高端空調引領者

中期報告 2019



目錄

財務摘要	2
公司資料	4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5
其他資料	1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2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2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24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財務摘要

持續經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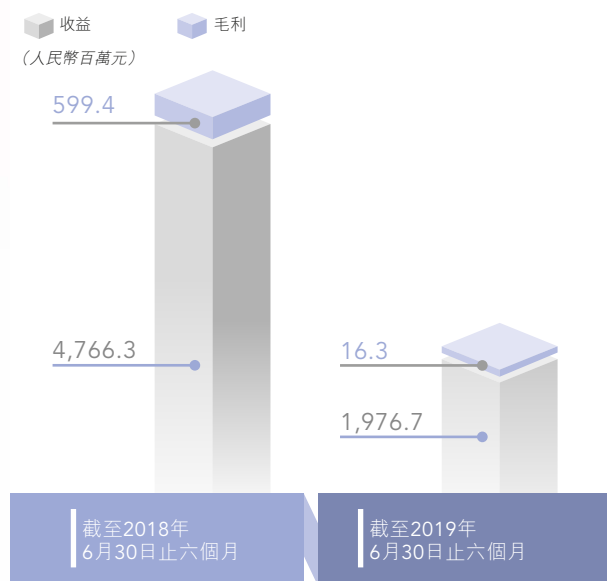


已終止經營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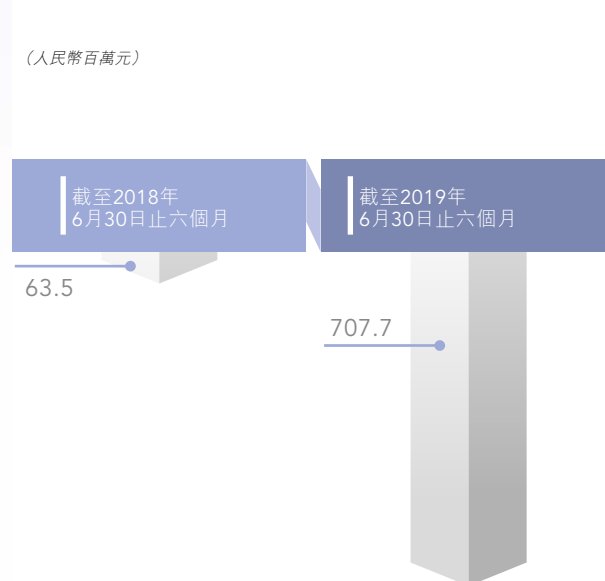


財務摘要

收益及毛利



期內虧損





公司資料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連同本公司合稱「志高」或「本集團」)於1994年創立，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頂尖空調品牌之一。本集團主要從事空調產品之設計、開發、製造及銷售業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李興浩先生(主席兼行政總裁)
李秀慧女士
黃貴建女士
楊相穩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小明先生
王滿平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退任並於2019年7月10日獲重新委任)
潘明俊先生(於2019年7月10日獲委任)
傅孝思先生(於2019年4月17日辭任)

公司秘書

梁漢文先生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九龍尖沙咀
科學館道1號
康宏廣場南座
9樓01室

本集團總部

中國
廣東省佛山市南海區
里水鎮勝利工業區
郵編：528244

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Royal Bank House - 3rd Floor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佛山市南海里水支行
中國建設銀行，佛山市南海里水支行
中信銀行，佛山市分行
中國民生銀行，佛山市分行
中國農業銀行，佛山市南海里水支行
中國光大銀行，深圳華麗路支行
交通銀行，佛山市分行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法律之法律顧問

禮德齊伯禮律師行

上市資料

上市：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
股份代號：	449
上市日期：	2009年7月13日
每手買賣單位：	2,000股股份
於2019年6月30日：	
已發行股份數目：	8,434,178,000股股份
市值：	683.2百萬港元

公司網站

www.china-chigo.com
www.irasia.com/listco/hk/chigo/index.htm

股東及投資者的公司聯絡資料

香港

請聯絡我們的公司秘書：
電話：(852) 2997 7449
傳真：(852) 2997 7446
電郵：ir@china-chigo.com.hk

中國

請聯絡我們的投資與證券部：
電話：(86) 757 8878 3289
傳真：(86) 757 8562 8012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延續2018年下半年經營環境轉差的態勢，2019年上半年國內家用空調市場的增長仍然缺乏動力，市場需求疲弱，呈現量增價降的現象。在回顧期內，國內家用空調產品總體零售金額同比下降，而零售量則僅輕微增長。而線下家用空調市場方面，亦出現產品平均價格下降的情況，上述下跌的原因其中包括：其一是2018年國內房地產增長速度放緩，而2019年上半年國內部份地區的房地產交易較為淡靜，此情況抑制了2019年家用空調產品的新增需求；其二是家用空調行業庫存處於高水平，庫存壓力龐大，導致空調企業需面對新一輪的價格戰。若只單單依靠炎熱天氣提升銷售的營銷手法，已越見艱難；其三是國民在背負房貸，而經濟情況又不明朗，股市亦波動下跌等因素下，導致負債現象越趨普遍，消費者可支配之收入亦開始緊縮，導致購買意慾及動力皆不足；其四是銷售管道分化，市場推廣成本激增；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是供應鏈持續成本上升，不斷擠壓企業利潤，導致市場推廣費用減少，影響消費力的釋放。2019年上半年空調行業競爭激烈，消費者購買力不足，空調企業受到的衝擊也不少，在快速變化的形勢下，企業必須以創新變革策略應對。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國內營銷團隊以戰略性收縮賣場銷售業務，全力挖潛傳統管道，有序拓展新興管道，並升級發展電子商務。同時，本集團亦控制市場廣告費用之投入，達致降低成本增加效益。另外，亦為了資源效益最大化，合理、有效地撤銷駐外中轉倉或減少駐外中轉倉倉儲面積，以適度規模經營，以利潤為中心、為目標。

儘管本集團迅速採取了一系列戰略策略，但由於低迷的市場經濟環境、萎靡的消費需求及貨源因素的影響，2019年上半年國內家用空調銷售同比有較明顯的下滑，而空調產品毛利率亦因銷售成本相對增加而大幅下降，故無法分攤相應費用，導致利潤也同比有所下降。

至於出口方面，根據海關資料顯示，2019年1至6月期間，中國空調出口量同比增長，但中國空調出口額則同比下降，出口空調產品單價亦同比下降。在出口世界各地之空調銷量中，與2018年同期相比，其中除拉丁美洲錄得跌幅外，其餘如北美洲、大洋洲、非洲、歐洲及亞洲各地市場均有所增長。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回顧期內，由於全球政治經濟不穩定，空調出口企業面對不少挑戰。其中中美貿易磨擦已經延續了一年多，雖然對中國空調行業的出口業務短期影響有限，不過2019年上半年的空調出口的節奏還是受到了影響。經過去年第四季度中國對美出口空調的量有一波激增後，今年一季度則同比下滑，整體節奏提前。中東政局變動亦阻礙市場發展，另外印度對家用空調提高了進口關稅，加上印度貨幣盧比貶值、氣溫偏低也造成了當地市場庫存較大及出口下滑。

從短期看，人民幣貶值(匯率上升)給家用空調出口帶來利好，短期內提升家用空調出口的競爭力。但從長期看，人民幣持續貶值會增加出口企業的議價壓力，不利於企業的長遠規劃。2019年上半年原材料價格趨於平穩，較去年同期相比，略有下降趨勢，對海外空調銷售影響不大。

截止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本集團家用空調出口，主要集中在亞洲和北美洲地區市場。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經營策略以利潤優先，兼顧規模。快速調整價格策略，適當裁減低價訂單，特別加強了低價區域訂單的控制。另外通過提升品牌，促進發展。加大自主品牌產品的發展，提升品牌影響力，進而帶動毛利的提升和原設備製造(「**原設備製造**」)品牌的銷售。由於經營環境整體變差，企業競爭激烈，在本集團在調整銷售政策過程，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家用空調出口銷售額錄得較大的跌幅。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若干關連方以總代價人民幣2.04億元出售廣東志高暖通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志高暖通**」) 40%之權益，導致完成交易後對志高暖通失去控制權。於出售前，本集團擁有志高暖通70%權益，其資產及負債以及損益綜合入賬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志高暖通從事製造及銷售商用空調。完成出售后，本集團的商用空調業務於出售時列為終止經營業務。本集團保留對志高暖通餘下30%權益，並把保留投資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此外，已重列有關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期間的比較資料的呈列，以分開顯示終止經營業務及持續經營業務。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經營回顧

經營業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變動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佔收益 百分比	人民幣 百萬元	%
地區						
中國銷售額	1,224.0	61.9	2,891.5	60.7	-1,667.5	-57.7
亞洲(不包括中國)	351.1	17.8	944.7	19.8	-593.6	-62.8
美洲	219.0	11.1	506.2	10.6	-287.2	-56.7
非洲	103.1	5.2	127.7	2.7	-24.6	-19.3
歐洲	77.1	3.9	293.3	6.1	-216.2	-73.7
大洋洲	2.4	0.1	2.9	0.1	-0.5	-17.2
海外銷售額	752.7	38.1	1,874.8	39.3	-1,122.1	-59.9
總收益	1,976.7	100.0	4,766.3	100.0	-2,789.6	-58.5

中國銷售額

由於市場經濟環境低迷，消費需求萎靡及供應因素影響，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中國銷售額同比下降並貢獻61.9%（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60.7%）至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由於主要空調產品及零部件的銷售額減少，本集團錄得中國銷售額人民幣12.240億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28.915億元），較2018年同期所錄得減少人民幣16.675億元或57.7%。

海外銷售額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調整海外營銷及業務策略，適當減少低價訂單，特別加強對低價區域訂單的控制。因此，海外銷售規模下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海外銷售額減少人民幣11.221億元或59.9%至人民幣7.527億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18.748億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的38.1%。本集團所有海外市場於2019年上半年均錄得銷售額減少。歐洲及亞洲（不包括中國）的銷售額於期內分別大幅下跌73.7%及62.8%。

亞洲（不包括中國）及美洲仍然是本集團主要海外收益來源。該兩個市場於回顧期內分別佔本集團收益17.8%及11.1%（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19.8%及10.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財務回顧

收益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內，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人民幣19.767億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約人民幣47.663億元)，較2018年同期減少人民幣27.896億元或58.5%。減少主要是由於全球經濟持續不明朗導致主要空調產品銷量下降，以致商業環境惡化、在回顧期內商用空調業務分拆業績及本集團的業務逐步調整。

銷售成本

儘管2019年上半年主要原材料價格維持穩定，由於主要空調產品的銷量減少及商用空調業務分拆業績，本集團的銷售成本於回顧期內下跌至人民幣19.604億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41.669億元)，相對2018年上半年減少人民幣22.065億元或53.0%。

毛利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毛利減少人民幣5.831億元或97.3%至人民幣1,630萬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5.994億元)，減少乃由於主要空調產品的銷售額下降及銷售成本上升所致。由於銷售成本上升較快，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的毛利率下跌至0.8%，而2018年同期為12.6%。

於2019年上半年的市況及對空調產品的需求均持續惡化。由於報告期內銷售成本上升，本集團2019年上半年中國銷售額的毛損率錄得4.59%(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毛利率為14.5%)。由於多個海外市場均出現經濟低迷的情況，主要海外市場銷售的產品的銷量明顯下跌。海外市場銷售額的毛利率於回顧期內輕微上升至9.6%(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9.5%)，乃由於中國主要原材料價格上升及人民幣匯率波動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利息收入及其他營運收入)為人民幣3,280萬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1,790萬元)，增加人民幣1,490萬元或83.2%。

銷售及分銷成本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成本減少人民幣1,180萬元或3.4%至人民幣3.394億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3.512億元)。於回顧期內，該下跌主要由於(i)銷售及分銷員工薪金及福利；(ii)運輸成本；及(iii)差旅費減少所致。

行政開支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行政開支減少人民幣3,320萬元或16.3%至人民幣1.701億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2.033億元)。行政開支減少的主要原因是於回顧期內(i)行政人員相關的薪金、福利及社會保障費用；及(ii)租賃及長期攤銷費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研究及開發成本

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重組其業務及經營規模，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研發成本減少27.8%或人民幣1,560萬元至人民幣4,060萬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5,620萬元)。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於2019年上半年內增加人民幣470萬元或335.7%至人民幣610萬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140萬元)。該等開支於回顧期內主要為營業外支出。

其他收益及虧損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人民幣1,330萬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2,350萬元)。其他收益主要為匯兌差額收益。

減值虧損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就其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3.213億元確認減值虧損(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370萬元)，減值虧損上升人民幣3.176億元或8,583.8%。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重組其銷售及分銷策略、收縮賣場銷售業務、潛力挖潛傳統管道、有序拓展新興管道並升級發展電子商務。由於與若干客戶的業務合作將逐步收縮，管理層預期需要較多時間才能收回若干貿易應收款。本集團採取審慎的態度，已提供並確認與該等貿易應收款有關的減值虧損。本集團亦進行內部評估及分析以支援產生的減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釐定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基準以及使用的估計技術與制定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用者相同。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淨虧損

本集團已與金融機構訂立若干出售美元的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部分海外銷售收入。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錄得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淨虧損約人民幣410萬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970萬元)。

融資成本

本集團透過獲得銀行貸款、通過銷售及回租安排融資及貼現部分應收客戶票據予金融機構撥付所需營運資金。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增加借貸總額，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融資成本增加人民幣2,220萬元或25.2%至人民幣1.104億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8,820萬元)。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於本集團出售志高暖通40%權益後，本集團的商用空調業務於出售時列為終止經營業務。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增加人民幣2.101億元或1,641.4%至人民幣2.229億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1,280萬元)，此乃由於出售收益。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稅項

由於回顧期內遞延稅項費用增加，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稅項費用略為增加人民幣60萬元或17.1%至人民幣410萬元(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人民幣350萬元)。

期內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錄得淨虧損人民幣7.077億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6,350萬元)，較2018年同期增加人民幣6.442億元或1,014.5%。由於本集團於報告期內錄得虧損，其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為35.8%(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1.3%)。

財務狀況

	於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於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	變動 %
非流動資產	1,731.9	1,677.4	+54.5	+3.2
流動資產	6,868.3	8,287.7	-1,419.4	-17.1
流動負債	7,212.2	8,030.8	-818.6	-10.2
非流動負債	349.4	136.3	+213.1	+156.3
資產淨額	1,038.6	1,798.0	-759.4	-42.2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總額減少人民幣13.649億元或13.7%至人民幣86.002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99.651億元)。減少主要由於已抵押銀行存款(減少人民幣6.453億元)、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少人民幣5.559億元)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人民幣3.183億元)減少。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負債總額為人民幣75.616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1.671億元)，與2018年12月31日相比，減幅為人民幣6.055億元或7.4%。期內減少的負債主要為貿易及其他應付款(減少人民幣9.656億元)及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之相關借款(減少人民幣9.100億元)，被融資租賃負債(增加人民幣1.617億元)及借貸(增加人民幣7.714億元)增加所抵銷。

由於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淨虧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於2019年6月30日減少42.2%或人民幣7.594億元至人民幣10.386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80億元)。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本集團的資本政策旨在獲取充裕資金以滿足其營運資金需求，使其維持順暢運作。本集團亦將採用期限不同的各種權益及債務工具以於香港或中國資本及金融市場獲取資金，從而達致該等目標。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及生產基地位於中國，財務資源集中於本集團總部以進行有效分配。本集團亦動用中國及香港各金融機構提供的不同銀行服務及產品以促進其現金管理及財資活動。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本集團已對其融資及財庫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針，以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在本集團財務部及資金部的協助下，管理層將密切監控市況及本集團實施資金及財庫政策的需求。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8.683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2.877億元)，流動負債為人民幣72.122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80.308億元)。本集團於2018年底的營運資金由人民幣2.569億元減至2019年6月30日流動負債淨額人民幣3.439億元，減幅為人民幣6.008億元或233.8%。本公司董事密切監管本集團的流動資金。考慮到(i)本集團銀行融資的可用性；及(ii)出售若干物業應收取的剩餘代價；以及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有足夠營運資金為其營運及於可見未來全數履行其到期財務承擔。

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流動負債淨額，截至2019年6月30日，流動比率下降至1.0倍(2018年12月31日：1.1倍)。

本集團的空調業務面臨一定程度的季節性波動。因此，本集團的營運(包括銷售、生產、營運資金及營運現金流量)與季節性因素密切相關。每年夏季空調通常需求較旺。為便於國內旺季前生產及滿足海外訂單，本集團一般在每年中旬及年末，面對資金的需求短暫較高。

近年來，本集團已就生產線垂直整合作出多項投資。因此，為實現上述目標，本集團從銀行尋求與有關項目期相符的限期較長的債券及借貸。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透過銀行貸款及通過融資租賃融資為其業務營運取得資金。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所動用短期及長期借貸結餘分別為人民幣24.949億元及人民幣2,590萬元(2018年12月31日：分別為人民幣17.333億元及人民幣1,620萬元)。短期貸款增加人民幣7.616億元或43.9%而長期貸款則增加人民幣970萬元或59.9%。借貸乃用作營運資金用途。貸款大多數按固定利率計息及須於一年內償還，並以人民幣借入及償還。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並無任何尚未償還債券(2018年12月31日：零)。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亦透過訂立售後租回安排改善其營運資本狀況及獲得融資額。於2019年6月末，本集團的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3.630億元(2018年12月31日：融資租賃負債人民幣2.013億元)。

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以計息貸款及其他借貸對比資產總額計算)增加至2019年6月30日的33.5%(2018年12月31日：19.5%)，原因為本集團於報告期內之借貸總額增加及資產總額減少。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19年上半年，儘管本集團的借貸總額增加，本集團已大幅減少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之相關借款。與2018年同期相比，本集團於2019年上半年的融資成本增加了25.2%或人民幣2,220萬元。按利息覆蓋比率計算，本集團支付融資成本的能力於報告期內下降。由於本集團於回顧期內錄得除稅前虧損及利息增加，故本集團的利息覆蓋比率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2019年6月30日：不適用，2018年6月30日(已重述)：0.2倍))下降及惡化。

於2019年上半年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以對沖部分可能出現的外幣波動風險。

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已發行股本約為人民幣7,190萬元及已發行股份為8,434,178,000股。所有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由於本集團於期內錄得淨虧損，於2019年6月30日股東權益減少至人民幣10.386億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7.980億元)。

除上文所述外，於報告期內及截至2019年6月末，本公司並無發行其他股本或債務工具。

現金流量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18年 人民幣百萬元
(用於)來自經營活動的淨現金	(2,146.5)	335.5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	1,112.5	(168.7)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淨現金	788.7	(176.1)
現金及等同現金淨減少	(245.3)	(9.3)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91.7	648.7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在經營活動中使用現金人民幣21.465億元，主要用於減少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之相關借款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期內，本集團通過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出售使用權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借款之預收按金，為其營運資金提供資金。

於回顧期內，本集團從已提款銀行存款取得現金淨額約人民幣6.453億元。本集團亦從出售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中取得現金約人民幣6.018億元。因此，本集團於投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11.125億元。

於2019年上半年，本集團增加借貸淨額人民幣7.714億元。因此，本集團於融資活動所產生現金淨額約為人民幣7.887億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基於上述各項，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現金結餘減少人民幣2.453億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930萬元)，而於2019年6月30日銀行結餘及現金減少至人民幣9,170萬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6.487億元)。

售後租回安排

於2019年1月4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廣東志高空調有限公司(「**廣東志高**」)與廣東耀達融資租賃有限公司(「**耀達租賃**」)訂立售後租回協議，據此，耀達租賃有條件同意以總代價約人民幣30,000,000元向廣東志高購買若干機器及設備並將設備回租予廣東志高，租期為36個月。

重大收購及出售、重大投資

於2019年3月30日，賣方廣東志高與佛山市金和益投資發展有限公司、王峰先生、馬俊霞女士及童志軍先生(統稱「**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廣東志高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志高暖通(當時為本公司間接擁有70%權益的附屬公司)40%已發行股本，總代價為人民幣2.04億元。於出售事項完成後，志高暖通由本集團持有30%權益，並不再在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中入賬為附屬公司。出售所得款項應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並用作購買生產用原材料及結清營運成本。

於2019年5月21日，廣東志高與粵港澳大灣區產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買方**」)訂立轉讓協議，據此，廣東志高同意出售而買方同意購買位於中國廣東省佛山市的若干物業，代價為人民幣4.50億元。於2019年5月21日，廣東志高亦與買方訂立搬遷補償協議(作為轉讓協議的補充)，據此，買方同意向廣東志高支付人民幣3.58億元的搬遷補償款以搬遷若干機器、庫存和設施等(統稱為「**出售事項**」)。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進行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及本集團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資產抵押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賬面總值約人民幣4.096億元(2018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10.548億元)的部分銀行存款已抵押予若干銀行，作為本集團所獲授銀行信貸的抵押。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約38.1%的銷售額乃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主要為美元；而本集團產生的成本及開支則大部分以人民幣計值。因此，本集團可能承受外幣風險。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已訂立若干外幣遠期合約對沖外匯風險。自2019年5月，人民幣兌美元匯率於回顧期內大部分時間相對穩定，兌美元匯率貶值。董事相信，本集團所承受的外幣風險並不重大。

於回顧期內及回顧期末時，本集團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董事相信本集團就此所承受的匯率波動風險微乎其微。

本集團管理層將不時監察外幣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進行適當對沖。

或然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關連方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提供約人民幣20,000,000元的財務擔保，即如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全部要求提供擔保，則可能需要支付的金額。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及薪酬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僱有7,478名僱員（2018年6月30日：13,286名僱員）。本集團僱員的薪酬乃根據彼等的表現、經驗及當前行業慣例釐定。本集團每年審閱薪酬待遇。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保障福利，包括醫療、膳食津貼、教育津貼及住房等。

為吸引、鼓勵及留聘才幹卓越的員工，本集團亦設有一項其僱員及董事均有權參與的購股權計劃。

報告期末後事項

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8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出售事項項下的交易尚未完成。交易所得款項（即出售總代價之部分）應用於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並用作購買生產用原材料及結清營運開支。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後並無發生重要期後事項。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展望及未來計劃

由於目前中美貿易關係仍處於緊張層面，預計關稅問題在短時間內也難獲得圓滿解決，對中國空調生產企業有一定的負面影響。加上空調行業庫存水平居高不下，2019年下半年空調行業將面臨價格戰的可能性非常大。另外近期人民幣匯款大幅波動，亦會影響海外客戶的銷售，預期本集團在業務上仍要面對的不少挑戰。

基於2019年下半年環球市場經濟依然不是很明朗，業務經營風險增加，本集團內部已經進行了相應改革，精簡架構，提升人均經營效率，經營戰略方針亦作出了調整。在採購成本及技術工藝優化等方面，以降低成本增加效益為目標。

管理層預計於2019年冷凍年度後(暫定於2019年第四季度)對本集團的生產設施及家用空調業務的客戶群作全面檢討，以制定其主營業務的未來具體發展計劃。

另外，根據當地政府的政策發佈，本集團所在地之工業區將納入當地「三舊改造」之項目內，本集團現正等候政府政策的進一步資料，在適當時候會作出研究及內部討論，及若有需要時適時地作出公佈。



其他資料

中期股息

董事不建議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零)。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股份及購股權的權益

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本公司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或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根據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獲知會，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如下：

於本公司每股面值0.01港元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名稱	身份	於2019年6月30日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¹
李興浩先生 ²	由受控制法團持有 實益擁有人	4,322,234,210	51.25
		1,494,000	0.02
		4,323,728,210	51.26
李秀慧女士	實益擁有人	25,256,000	0.30
黃貴建女士	實益擁有人	2,700,000	0.03
		4,351,684,210	51.60

附註：

1 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8,434,178,000股。

2 李興浩先生實益擁有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約99.46%已發行股本，而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實益擁有本公司4,322,234,210股普通股。

於相聯法團股份的好倉

董事名稱	相聯法團	身份	於2019年6月30日 所持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李興浩先生	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實益擁有人	9,946.1036	99.46

其他資料

董事收購股份的權利

本公司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於2019年6月30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持有任何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董事、主要行政人員及其聯繫人士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之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09年6月19日予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2009年計劃**」)已於2019年6月18日屆滿。故再無購股權可根據2009年計劃授出。於2009年計劃項下概無任何未行使購股權、認股權證或證券將予行使或轉換為本公司股份。2009年計劃的詳情載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本公司的新購股權計劃經股東於2019年7月5日批准。

於報告期內，概無購股權獲授出、行使或註銷。

根據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於購股權計劃項下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時可發行的股份(「**計劃授權上限**」)不得超過於股東批准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於2019年6月30日及本報告日期，概無購股權獲授出，及現有計劃授權上限的餘下843,417,800份購股權尚未動用，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00%並於購股權計劃規定的30%整體限額內。

主要股東

於2019年6月30日，除上文所披露有關董事之權益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之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下列股東已知會本公司彼等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之有關權益及淡倉。

股東名稱	身份	於2019年6月30日持有的已發行普通股數目	概約股權百分比 ¹
好倉			
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²	實益擁有人	4,322,234,210	51.25

附註：

- 根據本公司於2019年6月30日已發行股份8,434,178,000股。
- 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由本公司董事李興浩先生及其胞兄的兒子李隆毅先生分別擁有約99.46%及約0.54%。



其他資料

於2019年6月30日，下列董事於上文所載主要股東所擔任職務：

董事名稱	於相關主要股東所擔任職位
李興浩	志高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董事

除上文披露者外，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於2019年6月30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任何其他相關權益或淡倉。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贖回或出售任何本公司股份。

企業管治

本公司已採納及應用本身的企業管治常規，其與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守則條文一致。於2019年上半年，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惟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及第A.5.1條守則條文之情況除外。

第A.2.1條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守則條文規定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角色須予以區分，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

於2019年上半年，李興浩先生同時擔任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行政總裁」)。

本公司的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職責已清楚區分，並以書面列明。董事會主席負責讓董事會有效運作及管理董事會事務。行政總裁主要負責制定本集團之業務及發展策略。

李先生為本集團創辦人，於空調業擁有超過25年經驗。董事認為李先生為領導董事會的優秀領導人，而由同一人同時兼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可使本集團在發展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時，擁有強大而貫徹的領導，故對本公司業務前景有利。

董事將不斷檢討本集團企業管治架構的成效，並評估是否需要就包括區分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作任何修改。



其他資料

第A.5.1條守則條文

企業管治守則第A.5.1條守則條文訂明發行人應設立提名委員會，由董事會主席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繼傅孝思先生於2019年4月17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滿平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其後僅由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張小明先生，彼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2019年7月10日，由於潘明俊先生獲委任而王滿平先生獲重新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其中包括）分別為提名委員會之委員及主席，該偏離守則條文第A.5.1條的情況已獲糾正。

未能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

待傅孝思先生（「**傅先生**」）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後，自2019年4月17日起，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之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第3.10A條所規定之最低數目。此外，審核委員會之成員人數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之數目。根據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審核委員會成員須具備適當的專業資質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於傅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擁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由兩名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之成員組成。然而，彼等概無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條所規定的適當的專業資質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因此，本公司並未全面遵守上市規則第3.10(2)條及第3.21條規定。

此外，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人數低於各委員會職權範疇規定之最低人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4月17日之公佈所述，為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上述規定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疇，本公司將努力物色適合候選人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傅先生辭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填補上述空缺。

王滿平先生（「**王先生**」）於2019年6月28日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退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後，本公司僅擁有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低於上市規則第3.10條及第3.10A條所規定之獨立非執行董事最低數目。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人數亦低於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各委員會職權範疇規定之最低人數。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19年6月28日之公佈所述，為遵守上市規則項下之上述規定以及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之職權範疇，本公司將努力物色適合候選人盡快且無論如何須於王先生退任生效日期起計三個月內填補上述空缺。



其他資料

董事會於2019年7月10日宣佈，潘明俊先生(「潘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潘先生符合上市規則第3.10(2)條的適當的專業資質或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業知識。董事會進一步宣佈，王滿平先生已獲重新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主席、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19年7月10日起生效。

潘先生及王先生的委任自2019年7月10日起生效，本公司分別符合及遵守上市規則第3.10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的規定。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本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本身守則」)。本公司已就是否有任何違反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的事項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已確認彼等已於2019年上半年內遵守標準守則及本身守則所規定標準。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明俊先生、張小明先生及王滿平先生組成。潘明俊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與本公司的管理層審閱本公司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承董事會命
志高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興浩

香港，2019年8月29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致志高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德勤

引言

本行已審閱載於第22至58頁的志高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19年6月30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有關的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說明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要求中期財務資料報告的編製必須符合當中相關規定，以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行則負責根據本行的審閱為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按照委聘的協定條款僅向閣下全體報告結論，且並非為其他目的。本行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進行審閱。審閱此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並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範圍遠少於根據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故不能令本行保證本行會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行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按照本行的審閱，本行並無發現任何事項致使本行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8月29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持續經營業務			
收益	3	1,976,714	4,766,282
銷售成本		(1,960,441)	(4,166,889)
毛利		16,273	599,393
其他收入		32,769	17,948
銷售及分銷成本		(339,411)	(351,184)
行政開支		(170,128)	(203,250)
研究及開發成本		(40,640)	(56,210)
其他開支		(6,121)	(1,358)
其他收益及虧損		13,276	23,474
減值虧損	11	(321,276)	(3,670)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淨虧損		(4,053)	(9,73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06	—
融資成本		(110,383)	(88,214)
除稅前虧損	4	(926,488)	(72,806)
稅項	5	(4,097)	(3,521)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		(930,585)	(76,327)
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19	222,929	12,821
期內虧損		(707,656)	(63,506)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期後將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投資之公平值收益(虧損)		1,179	(660)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179	(660)
期內全面開支總額		(706,477)	(64,16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928,774)	(73,771)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222,781	8,97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	(705,993)	(64,796)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1,811)	(2,556)
—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148	3,846
非控股權益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1,663)	1,290
	(707,656)	(63,506)
下列人士應佔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704,814)	(65,456)
— 非控股權益	(1,663)	1,290
	(706,477)	(64,166)
每股虧損	6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8.37)分	人民幣(0.77)分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 基本及攤薄	人民幣(11.01)分	人民幣(0.87)分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00,484	1,218,774
使用權資產	8	367,368	—
投資物業	8	261,774	—
土地使用權		—	193,962
無形資產		459	499
預付租賃款項		—	185,813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162,488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8,199	36,09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		16,557	15,378
遞延稅項資產		14,557	18,713
可收回稅項		—	8,202
		1,731,886	1,677,440
流動資產			
存貨	9	1,807,563	1,941,74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0	4,357,050	4,912,925
土地使用權		—	5,378
預付租賃款項		—	16,394
可收回稅項		1,454	860
衍生金融工具		412	4,16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14,530
已抵押銀行存款		409,560	1,054,811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712	336,918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	21	19,065	—
		6,686,816	8,287,720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2	181,489	—
		6,868,305	8,287,720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19年6月30日

	附註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13	3,384,394	4,350,008
保修撥備		25,453	54,241
應付稅項		157,447	164,818
合約負債		452,255	324,543
應付關連方款項	21	25,055	—
控股股東貸款	21	199,040	—
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有關之借款	14	354,526	1,264,567
借貸	15	2,494,941	1,733,291
衍生金融工具		331	26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		96,979	139,319
		7,190,421	8,030,813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之負債	12	21,744	—
		7,212,165	8,030,813
流動(負債)資產淨額		(343,860)	256,907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1,388,026	1,934,347
非流動負債			
政府資助		31,684	32,328
借貸	15	25,871	16,160
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		266,052	61,981
遞延稅項負債		25,837	25,837
		349,444	136,306
資產淨值		1,038,582	1,798,041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6	71,906	71,906
儲備		972,678	1,677,492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044,584	1,749,398
非控股權益		(6,002)	48,643
總權益		1,038,582	1,798,04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殊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股份補償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購股權儲備 人民幣千元	法定盈餘 儲備金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按公平值計入 其他全面收益 之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保留溢利 人民幣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 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經審核)	71,906	938,187	(26,408)	63,535	-	257,871	(7,622)	451,929	1,749,398	48,643	1,798,041
期內虧損	-	-	-	-	-	-	-	(705,993)	(705,993)	(1,663)	(707,656)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	1,179	-	1,179	-	1,179
期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	1,179	(705,993)	(704,814)	(1,663)	(706,477)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附註19)	-	-	-	-	-	(33,494)	-	33,494	-	(52,982)	(52,982)
轉讓	-	-	-	-	-	5,985	-	(5,985)	-	-	-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1,906	938,187	(26,408)	63,535	-	230,362	(6,443)	(226,555)	1,044,584	(6,002)	1,038,582
於2018年1月1日(經審核)	71,906	938,187	(26,408)	63,535	65,787	251,275	(1,313)	892,063	2,255,032	48,055	2,303,087
期內虧損	-	-	-	-	-	-	-	(64,796)	(64,796)	1,290	(63,506)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	(660)	-	(660)	-	(660)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	-	-	-	(660)	(64,796)	(65,456)	1,290	(64,166)
向非控股權益分派(附註d)	-	-	-	-	-	-	-	-	-	(19,800)	(19,800)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	-	-	-	1,500	1,500
購股權失效	-	-	-	-	(904)	-	-	904	-	-	-
轉讓	-	-	-	-	-	6,595	-	(6,595)	-	-	-
於2018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71,906	938,187	(26,408)	63,535	64,883	257,870	(1,973)	821,576	2,189,576	31,045	2,220,621

附註：

- (a) 特殊儲備指於2006年集團重組時收購廣東志高空調有限公司(「廣東志高」)全部權益所支付的代價與廣東志高當時的實繳資本之差額。
- (b) 股份補償儲備指：
- (i) 由股東李興浩先生及李隆毅先生轉讓予本集團若干僱員的若干廣東志高空調股份有限公司(廣東志高的前身)股份的公平值與僱員就取得該等股份所支付代價的差額；及
- (ii) 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李興浩先生無償授予本集團僱員及本集團若干客戶的本公司股份的公平值，作為回饋其過往對本集團的服務及忠誠。
- (c) 誠如有關中國內地(「中國」)外資企業的法例及法規所訂明，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須維持一筆不可分派的法定盈餘儲備金。向上述儲備的撥款，是來自該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中的除稅後純利，而分配基準則由其董事會每年決定。法定盈餘儲備金可用於彌補往年虧損(如有)，以及可以資本化發行方式轉為資本。
- (d) 該款項指本公司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就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派付的股息。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用於)經營活動的淨現金		(2,146,495)	335,542
投資活動			
已抵押銀行存款增加		(486,574)	(1,341,762)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29)	(26,338)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7,633)	(31,916)
預收出售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按金	12	601,829	—
有關出售使用權資產及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其他預付稅項	12	(51,829)	—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131,825	1,212,42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4,534	3,343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14,530	1,990
受限制存款增加		—	(50,000)
提取受限制存款		—	39,205
已收利息		12,942	4,538
出售附屬公司所得款項		—	20,020
部分出售一間附屬公司	19	(105,151)	—
已付預付租賃款項		—	(231)
來自(用於)投資活動的淨現金		1,112,544	(168,724)
融資活動			
籌得借貸		2,467,493	1,861,752
售後租回安排所得款項		—	55,000
償還借款		(1,696,132)	(1,903,364)
已付利息		(100,421)	(92,800)
向非控股股東分派		—	(19,800)
償還租賃負債／融資租賃負債		(81,235)	(78,453)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注資		—	1,500
控股股東貸款		199,040	—
來自(用於)融資活動的淨現金		788,745	(176,165)
現金及等同現金淨減少		(245,206)	(9,347)
於1月1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336,918	658,047
於6月30日的現金及等同現金		91,712	648,700
現金及等同現金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91,712	648,700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16的適用披露規定編製。

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的功能貨幣人民幣(「人民幣」)呈列。

於編製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已審慎考慮本集團日後之流動資金狀況。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本集團之流動負債超出其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43,860,000元，當中已考慮下列相關事宜：

- (i) 本集團銀行融資的可用性；及
- (ii) 誠如附註12中詳述，出售若干物業應收取的剩餘代價，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其業務所需及履行其於可預見將來到期之財務責任。根據此情況，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 主要會計政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若干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工具除外。

除因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投資物業及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而導致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呈列者相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的權益變動

當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以及非控股權益(如有)會終止確認。收益或虧損會於損益中確認，並計算為以下各項之間的差異：(i)已收代價公平值之總額及任何保留權益公平值及(ii)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的附屬公司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賬面值。過往就該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所有數額，乃按猶如本集團已直接出售該附屬公司之相關資產或負債入賬(即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規定／許可重新分類至損益或轉撥至另一類權益)。於失去控制權當日於前附屬公司保留之任何投資之公平值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於其後入賬時被列作初步確認之公平值，或(如適用)於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之初步確認投資成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的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可參與被投資者之財務及營運決策的權力，惟對該等政策並無控制權。

聯營公司的業績和資產及負債使用權益法計入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以權益會計法處理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按本集團於類似情況下就同類交易及事件採用之一致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投資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乃按成本(就本集團於收購後攤佔損益之變動及聯營公司權益之變動作出調整)減任何已識別減值虧損計入綜合財務狀況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以外的聯營公司資產淨值變動不會入賬，除非該等變動導致本集團持有的擁有權益出現變動。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虧損超過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實質上屬於本集團於聯營公司投資淨額一部分的任何長期權益)時，本集團不再額外確認應佔虧損。僅在本集團已招致法定或推定責任或代表該聯營公司支付款項的情況下確認額外損失。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自被投資者成為聯營公司之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時，任何投資成本超過本集團於被投資者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份額的部分被確認為計入投資賬面值的商譽。倘本集團在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中所佔的份額超過投資成本，於重新評估後超出的金額會在收購該項投資期間立即於損益確認。

本集團會評估是否存在客觀證據證明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將會減值。於存在任何客觀證據時，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作為單一資產透過比較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及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構成該項投資的賬面值的一部份。減值虧損之任何撥回乃按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惟僅限於投資之可收回金額隨後增加。

倘集團實體與本集團聯營公司交易時，與該聯營公司交易所產生的溢利及虧損僅會在有關聯營公司的權益與本集團無關的情況下，方會於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之賬面值將主要透過出售交易而非透過持續使用收回，且有關資產可按其現況即時出售。僅當有關資產之一般及慣常出售條款所規限，而有關出售很可能發生時，其將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管理層必須致力達成，並應預期自分類日期一年內可確認完成有關出售。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乃按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較低者計量。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乃持有以賺取租金及／或作資本增值用途的物業。

投資物業在初始計量時按成本計量，應包括任何直接應佔開支。於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以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折舊以直線法按投資物業估計可使用年期並經考慮其估計剩餘價值後確認，以撇銷投資物業的成本。

當投資物業出售或永久停止使用及預計不會從該物業出售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即終止確認該項投資物業。終止確認資產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以該項資產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其賬面值的差額計算)於該物業終止確認的期間計入損益。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已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新訂及修訂本，以編製本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修訂本	計劃修訂、縮減及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和合營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2015年至2017年週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項目

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本期內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新訂及修訂本並無對本集團本期內及過往期內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構成重大影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

本集團已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相關詮釋。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以下會計政策。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授予權利以代價為交換在某一時期內控制使用已識別資產，則該合約屬於租賃或包含租賃。

就於首次應用日期或之後訂立或修訂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於開始或修訂日期的定義評估協議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的組成部分

對於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的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單獨價格總和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作為實際權宜之計，當本集團合理預期對簡明財務報表的影響與投資組合內的個別租賃並無重大差異時，具有類似特徵的租賃按組合基準入賬。

本集團亦採用實際權宜之計，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而將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將短期租賃確認豁免應用於自開始日期起計為期12個月或以下且並不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於有關租期以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除短期租賃外，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的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首次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取的租賃獎勵；
- 本集團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在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其所在地點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況時所產生的估計成本。

本集團合理確定於租期結束時取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的使用權資產，由開始日期起至可使用年期終止時折舊。否則，使用權資產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租賃期中的較短者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呈列不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為個別項目。符合投資物業定義的使用權資產於「投資物業」中呈列。

租賃土地及樓宇

就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在內的物業權益款項而言，當租賃土地與樓宇部分之間的款項無法可靠分配時，整個物業均呈列為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於首次確認公平值時所作調整被視為額外租賃款項並計入使用權資產成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當日未支付的租賃款項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款項的現值時，倘租賃所含的利率不能即時釐定，則本集團會於租賃開始日期使用增量借貸利率。

租賃款項包括：

- 固定款項(包括實質固定款項)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
- 可變租賃款項(視乎指數或利率而定)；
- 根據剩餘價值擔保預期應付的金額；
- 本集團合理確定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及
- 倘租賃期反映本集團行使終止選擇權，則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乃就利息增長及租賃款項作出調整。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就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賃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在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於重新評估當日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而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有擔保剩餘價值下預期付款變動而出現變動，在此情況下，租賃負債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稅項

為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首先確定減稅是否歸屬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租賃交易而言，稅額減免歸屬於租賃負債，本集團分別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規定。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於初次確認時及於初次確認豁免時應用的租賃期內不予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導致的主要會計政策變動(續)

作為出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的組成部分

自2019年1月1日起，本集團採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以分配合約中的代價至租賃及非租賃部分。非租賃部分根據其相對獨立銷售價格與租賃部分分開。

可退回租金按金

已收可退回租金按金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入賬，並首次按公平值計量。於首次確認公平值時所作調整被視為向承租人收取的額外租賃款項。

分租

當本集團為中間出租人，其將總租賃及分租作為兩份獨立合約入賬。該分租乃經參考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而非參考相關資產。

過渡後，以出租人形式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

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對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是否構成一項銷售。就不符合銷售規定的轉讓，本集團將轉讓所得款項入賬列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範圍內的借貸。

2.1.2 過度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

租賃的定義

本集團已選擇可行權宜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並無對先前並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本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期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2019年1月1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於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時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期(2019年1月1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本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經修訂追溯法時，以相關租賃合約為限，對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按租賃基準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權宜方法：

- i. 通過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作為減值審閱的替代方法，評估租賃是否屬有償；
- i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期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i. 於首次應用日期計量使用權資產時撇除初始直接成本；
- iv.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中國若干機器及設備租賃的貼現率乃按投資組合基準釐定；及
- v. 根據於首次應用日期的事實及情況於事後釐定本集團帶有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的租賃的租賃期。

於過渡時，本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透過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C8(b)(ii)過渡，以經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款項調整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額外租賃負債及使用權資產。

於確認先前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的租賃負債時，本集團已應用於首次應用日期相關集團實體的增量借貸利率。所應用的承租人增量借貸利率介乎4.95%至9.6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附註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2月31日已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1,226,657
租賃負債按有關增量借貸利率進行貼現		204,829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1,584)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經營租賃相關的租賃負債		203,245
加：於2018年12月31日已確認的融資租賃負債	(b)	201,300
於2019年1月1日的租賃負債		404,545
分析如下		
流動		153,020
非流動		251,525
		404,54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2019年1月1日的使用權資產賬面值如下：

	附註	使用權資產 人民幣千元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確認經營租賃相關的使用權資產		203,245
從土地使用權重新分類	(a)	199,340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金額		
— 先前計入融資租賃的資產	(b)	206,616
於2019年1月1日租金按金調整	(c)	2,948
減：於2019年1月1日租賃期內與租賃款項有關的應計租賃負債累增	(d)	(14,860)
減：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e)	(187,227)
		410,062
按類別：		
租賃土地		199,340
樓宇		4,106
機器		206,616
		410,06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續)

作為承租人(續)

- (a) 於2018年12月31日，中國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已分類為土地使用權。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分別為人民幣5,378,000元及人民幣193,962,000元的土地使用權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已重新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 (b) 就先前根據融資租賃於2018年12月31日分類為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產而言，本集團將於2019年1月1日把仍在租賃項下的相關資產之賬面值人民幣206,616,000元重新分類為使用權資產。此外，本集團於2019年1月1日分別將融資租賃負債人民幣139,319,000元及人民幣61,981,000元重新分類為流動負債及非流動負債。
- (c)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本集團認為已支付的可退回租金按金乃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負債。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與使用相關資產權利有關的款項，並經調整以反映於過渡時的貼現影響。因此，本集團將人民幣2,948,000元調整至已付可退回租金按金及使用權資產。
- (d) 此與租用租賃土地的經營租賃之應計租賃負債有關，租金按固定年度百分比遞增。累算租賃負債於2019年1月1日的賬面值於過渡時調整至使用權資產。
- (e) 本集團於2018年12月31日前將租賃土地分租予第三方。該分租乃經參考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經營租賃。因此，於2019年1月1日，總租賃所產生價值為人民幣187,227,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已重新分類至投資物業。
- (f) 於2018年12月31日，包括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在內的物業權益款項於租賃土地及樓宇部分之間無法可靠分配，且已分類為預付租賃款項。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分別為人民幣16,394,000元及人民幣185,813,000元的預付租賃款項的流動及非流動部分已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續)

售後租回交易

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於首次應用日期前訂立的售後租回交易並無重新評估。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本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規定評估售後租回交易是否構成一項銷售。於期內，本集團就若干機器訂立售後租回交易，而該交易並不符合銷售規定。因此，本集團將轉讓所得款項人民幣27,000,000元入賬列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規定的借貸。

於2019年1月1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的金額已作出以下調整。不受變動影響的項目並無包括在內。

	附註	先前於2018年 12月31日 呈報的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調整 人民幣千元	根據 香港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於2019年1月1日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b),(f)	1,218,774	(4,409)	1,214,365
預付租賃款項	(f)	185,813	(185,813)	-
土地使用權	(a)	193,962	(193,962)	-
使用權資產	(a),(b),(c),(d),(e)	-	410,062	410,062
投資物業	(e)	-	187,227	187,227
流動資產				
預付租賃款項	(f)	16,394	(16,394)	-
土地使用權	(a)	5,378	(5,378)	-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c)	4,912,925	(2,948)	4,909,977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d)	4,350,008	(14,860)	4,335,148
租賃負債	(b)	-	153,020	153,020
融資租賃負債	(b)	139,319	(139,319)	-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b)	-	251,525	251,525
融資租賃負債	(b)	61,981	(61,98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會計政策影響及變動(續)

2.1.2 過渡及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產生之影響概要(續)

售後租回交易(續)

本集團作為賣方承租人(續)

附註：就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間接方式報告經營活動的現金流量而言，營運資金的變動乃根據上文所披露的2019年1月1日期初財務狀況表計算。

3. 收益及分部資料

來自客戶合約收益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產品種類：		
空調產品銷售額		
家用空調	1,743,030	3,963,545
空調零部件	188,133	476,865
其他	45,551	325,872
總計	1,976,714	4,766,282
地區市場：		
中國	1,224,007	2,891,457
亞洲(不包括中國)	351,102	944,724
美洲	219,027	506,161
非洲	103,133	127,750
歐洲	77,101	293,276
大洋洲	2,344	2,914
總計	1,976,714	4,766,282

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空調產品之業務。本集團所產生的所有收益乃在貨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即當貨品運送到指定地點時(交付))確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3. 收益及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料

分部資料乃以主要營運決策者(「主要營運決策者」)(即行政總裁)定期審閱與本集團組成部分有關的內部報告為基礎，以對各分部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主要營運決策者按客戶所在地區審閱收益及業績，以評估表現及分配資源。由於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並非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者提供，故並無呈列分部資產或分部負債的分析。

有關商用空調製造及銷售的經營分部已於本期間內終止。以下呈列的分部資料並不包括任何該終止經營業務的金額，更多詳情載述於附註19。前期所披露的分部資料已重新呈列，以配合本期間之呈列方式。

以下為於本回顧期間，按經營及可申報分部分析本集團的收益及業績：

	收益		業績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30.6.2019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30.6.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30.6.2019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30.6.2018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中國	1,224,007	2,891,457	(56,246)	420,396
亞洲(不包括中國)	351,102	944,724	37,965	92,545
美洲	219,027	506,161	18,012	50,202
非洲	103,133	127,750	9,139	10,335
歐洲	77,101	293,276	6,674	25,262
大洋洲	2,344	2,914	729	653
	1,976,714	4,766,282	16,273	599,393
未分配其他收入			32,769	17,948
未分配開支			(396,650)	(398,882)
員工成本(計入銷售及分銷成本以及行政開支)			(146,184)	(189,534)
減值虧損			(321,276)	(3,670)
外幣遠期合約公平值變動淨虧損			(4,053)	(9,735)
慈善捐款			(190)	(112)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3,206	—
融資成本			(110,383)	(88,214)
除稅前虧損			(926,488)	(72,806)

分部業績指各業務分部的溢利／虧損。此乃呈報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的計量方法，以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4. 除稅前虧損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自持續經營業務所得的除稅前虧損乃扣除以下項目後得出：		
貿易應收款已確認減值虧損	321,276	3,670
計入行政開支的無形資產攤銷	40	40
中國慈善捐款	190	11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93,672	92,528
投資物業折舊	3,433	—
使用權資產折舊	20,839	—
保修撥備	5,189	23,989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包括撇銷存貨人民幣26,807,000元 (2018年：人民幣4,337,000元))	1,962,290	4,171,226
及計入以下項目後：		
政府資助攤銷	644	644
計入其他收入的政府補助(附註)	8,210	4,456
利息收入	12,942	3,591
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的匯兌收益淨額	18,392	23,623

附註：中國政府向本集團提供的政府補助為研發新環保產品的獎勵。收取政府補助並無附帶條件及或然責任。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5. 稅項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重述)
持續經營業務		
扣除以下項目：		
中國所得稅	59	(940)
遞延稅項	(4,156)	(2,581)
	(4,097)	(3,521)

中國所得稅按照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以25%計算，惟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正式確定為高新技術企業，由2018年至2020年分別有資格享有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稅率。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家稅務總局的聯合通知財稅[2008]1號，只有外資企業在2008年1月1日之前賺取的溢利分派予外國投資者時不受條例限制，可豁免預扣稅。然而，在之後產生的溢利所分派的股息則須徵收10%的企業所得稅及根據企業所得稅法第3及27條及其實施細則第91條由中國附屬公司預扣。所賺取的未分派溢利的遞延稅項負債按本公司董事決定的預期股息30%已以10%稅率累計。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6. 每股虧損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

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為每股人民幣8.37分(2018年：每股人民幣0.77分)。期內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及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人民幣705,993,000元(2018年：人民幣64,796,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434,178,000股(2018年：8,434,178,000股)計算。

來自持續經營業務

期內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期內虧損人民幣928,774,000元(期內2018年：人民幣73,771,000元)及期內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8,434,178,000股(2018年：8,434,178,000股)計算。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潛在已發行普通股。計算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攤薄虧損時，並未假設本公司尚未行使購股權獲行使，此乃由於假設行使後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

根據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人民幣222,781,000元(2018年：人民幣8,975,000元)及以上詳述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價單位，終止經營業務的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為每股人民幣2.64分(2018年：每股人民幣0.10分)。

7. 股息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任何股息。本公司董事已決定不會就中期期間派付股息。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8.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投資物業變動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產生的總金額為人民幣22,713,000元(2018年：人民幣63,922,000元)。部份代價人民幣4,074,000元(2018年：人民幣46,987,000元)以過往年度支付的按金結算。

此外，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出售總賬面值為人民幣3,317,000元(2018年：人民幣3,493,000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套現人民幣4,534,000元(2018年：人民幣3,343,000元)，產生出售收益人民幣1,217,000元(2018年：虧損人民幣150,000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土地使用權訂立三份新租賃協議，最長期限為35年。本集團須按月支付固定款項，租金於合約期內按固定金額遞增。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確認人民幣61,465,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人民幣61,465,000元的租賃負債。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將若干租賃土地及樓宇分租予一間聯營公司。該等分租乃經參考總租賃產生的使用權資產分類為經營租賃。因此，於分租開始時，價值為人民幣77,980,000元的投資物業已從使用權資產重新分類。該等投資物業乃根據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減值計量。

9. 存貨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286,973	394,180
在製品	55,074	55,787
製成品	1,465,516	1,491,777
	1,807,563	1,941,74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0.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	4,639,645	4,936,183
減：信貸虧損撥備	(474,677)	(154,975)
	4,164,968	4,781,208
支付予供應商的按金	60,020	32,347
預付款	60,696	17,608
員工借支	1,513	3,844
可收回增值稅	13,934	16,754
可退回增值稅	—	9,322
其他應收款	55,919	51,842
	4,357,050	4,912,925

客戶的付款條款主要為信用條款。客戶獲授的信貸期為發票發出日期後30至180日，長期客戶獲授的信貸期為210日。

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款(扣除信貸虧損)的賬齡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 — 30日	415,720	689,858
31 — 60日	624,014	840,579
61 — 90日	293,852	777,684
91 — 180日	1,481,693	1,817,086
181 — 365日	1,026,597	436,240
1年以上	323,092	219,761
	4,164,968	4,781,208

於2019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已收票據總額人民幣959,359,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14,226,000元)以作日後結算貿易應收款之用，其中若干票據被本集團進一步貼現／背書。本集團於報告期末繼續確認其全部賬面值。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到期期限不超過一年。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1. 受限於預期信貸虧損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項目的減值評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已確認減值虧損	321,276	3,670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所釐定輸入數據及假設的基準以及使用的估計技術與制定本集團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告所用者相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作出減值撥備人民幣321,276,000元。

1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5月21日，廣東志高(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第三方粵港澳大灣區產融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產融資產」)訂立轉讓協議及拆遷補償協議(統稱「該等協議」)。根據該等協議，產融資產已同意以出售代價人民幣450百萬元購買廣東志高擁有位於當地的若干土地使用權及樓宇(統稱「該等物業」)，並同意支付拆遷補償人民幣358百萬元予廣東志高作為拆遷開支(「出售事項」)。

由於出售事項須待股東在本公司將於報告期末後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方告完成，預期將於本中期報告期末後十二個月內出售之該等物業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及與持作出售資產相關之負債，並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列示。預期出售所得款項將超過有關資產及負債的賬面淨值，因此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收取按金人民幣601,829,000元，並就出售事項支付其他稅項人民幣51,829,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2.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非流動資產(續)

於本中期期間末，該等物業的主要類別資產及相關負債如下：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99,957
使用權資產	81,53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總資產	181,489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之租賃負債	21,744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	919,610	1,511,701
應付票據	1,056,128	2,184,126
出售事項所得預收按金(附註12)	1,975,738	3,695,827
應付薪金及福利	601,829	—
應付薪金及福利	69,072	72,678
其他應付稅項	60,306	68,247
應計費用	73,954	30,843
其他計息應付款項	70,987	71,987
應付廣告及促銷成本	7,362	26,893
應付運輸成本	18,535	7,938
節能補貼退款撥備	199,190	199,190
其他應付款	307,421	176,405
	3,384,394	4,350,00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續)

本集團一般從供應商取得30日至180日的信貸期。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貿易應付款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賬齡		
0 – 90日	878,218	1,156,928
91 – 180日	830,522	1,141,695
181 – 365日	201,624	1,350,095
1 – 2年	65,374	47,109
	1,975,738	3,695,827

14. 與附有追索權貼現票據有關之借款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銀行貼現附有追索權的應收票據合共人民幣164,136,000元(2018年：人民幣696,534,000元)作短期融資，年利率介乎4.47%至6.20%(2018年：3.64%至5.77%)。

於2019年6月30日，有關尚未償還借貸為人民幣354,526,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4,567,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5. 借貸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銀行貸款		
— 無抵押	2,435,870	1,642,566
— 以銀行承兌票據抵押	—	50,000
— 以存貨抵押	—	10,926
	2,435,870	1,703,492
其他貸款		
— 無抵押	62,104	45,959
— 以企業擔保抵押	22,838	—
總計	2,520,812	1,749,451
須償還賬面值：		
— 一年內	2,494,941	1,733,291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25,871	16,160
	2,520,812	1,749,451
減：流動負債下一年內到期的金額	(2,494,941)	(1,733,291)
於非流動負債項下呈列的金額	25,871	16,160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擁有未動用可用信貸融資人民幣929,126,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2,238,060,000元)。

計入銀行貸款的以下款項以有關集團公司功能貨幣以外計值的貨幣結算：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相當於 (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相當於 (未經審核)
美元(「美元」)	266,405	210,953

本集團銀行借貸的實際年利率為4.99%(2018年：4.94%)，而本集團其他貸款的實際年利率為5.60%(2018年：7.6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6. 股本

	法定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已發行及全面繳足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千港元
每股面值0.01港元(「港元」)的普通股				
於2018年12月31日(經審核)、2019年1月1日及 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50,000,000	500,000	8,434,178	84,341
				人民幣千元
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示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				71,906

17. 股本結算股份付款

本公司根據於2009年6月19日通過的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該計劃」)，主要目的在於提供獎勵予各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客戶。根據該計劃，本公司董事會可授出購股權予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董事)以認購本公司股份。此外，本公司可不時授出購股權予外界第三方以作為向本公司提供貨品或服務的付款。該計劃將自採納日期起十年期間有效及生效。

於2018年12月31日，所有購股權均已失效，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購股權尚未行使。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部分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有關根據公平值計量之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及公平值計量所劃分之公平值級別水平(第1至3級)之資料。

- 第1級公平值計量乃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2級公平值計量乃除第1級計入之報價外，自資產或負債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自價格衍生)觀察輸入數據得出；及
- 第3級公平值計量乃自包括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得出。

金融資產／金融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的公平值	公平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1. 外匯合約分類為綜合財務狀況表之衍生金融工具	流動資產－人民幣412,000元 流動負債－人民幣331,000元(2018年12月31日：流動資產－人民幣4,160,000元流動負債－人民幣26,000元)	第2級	已貼現現金流量 未來現金流量乃基於按事先釐定的遠期匯率波動與期末即期匯率的差額估計，並以反映不同交易對手的信貸風險的比率貼現。
2. 非上市股本工具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本工具(「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非流動資產－人民幣16,557,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5,378,000元)	第3級	市場法 基於市場相似基準實體的的市場倍數及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作折讓。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各公平值層級之間概無轉移。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攤銷成本入賬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8.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續)

金融資產第三級計量對賬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非上市股本工具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經審核)	15,378	21,687
公平值收益(虧損)	1,179	(660)
於6月30日(未經審核)	16,557	21,027

19.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向若干關連方以總代價人民幣204百萬元出售廣東志高暖通股份有限公司(「志高暖通」) 40%之權益，導致完成交易後對志高暖通失去控制權。於出售前，本集團擁有志高暖通70%權益，其資產及負債以及損益綜合入賬於本公司綜合財務報表。志高暖通從事製造及銷售商用空調。出售已於2019年3月31日完成，本集團的商用空調業務於出售時列為終止經營業務。根據志高暖通的經修訂組織章程，本集團有權委任志高暖通董事會(指示可重大影響志高暖通的回報之相關活動的規管團體)的一名董事。因此，本集團保留對志高暖通餘下30%權益，並把保留投資分類為於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溢利分析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 止三個月 2019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以下日期 止六個月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來自終止經營業務的期內溢利	495	12,821
出售之收益	222,434	—
	222,929	12,8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續)

於本期間及過往期間，商用空調業務業績如下：

	截至以下日期 止三個月 2019年 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截至以下日期 止六個月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收益	379,621	787,382
銷售成本	(307,516)	(619,773)
毛利	72,105	167,609
其他收入	782	2,930
銷售及分銷成本	(36,805)	(96,805)
行政開支	(16,951)	(36,141)
研究及開發成本	(12,315)	(17,551)
其他開支	(321)	(865)
其他收益及虧損	219,560	(5,444)
融資成本	(2,539)	—
除稅前溢利	223,516	13,733
稅項	(587)	(912)
期內溢利	222,929	12,8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19. 部分出售附屬公司(終止經營業務)(續)

	人民幣千元
已收代價已收現金	204,000
對失去控制權的資產及負債的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96,479
使用權資產	106,135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按金	31,459
存貨	146,6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51,434
可收回稅項	5,795
銀行結餘及現金	309,151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	(536,322)
合約負債	(9,787)
租賃負債	(107,176)
出售資產淨額	193,830
部分出售之收益：	
已收代價	204,000
非控股權益	52,982
志高暖通保留權益公平值(附註)	159,282
減：出售資產淨額	(193,830)
	222,434
出售產生的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	204,000
減：所出售銀行結餘及現金	(309,151)
	(105,151)

附註：志高暖通保留權益的公平值由一位外部估值師使用市場法估算，基於市場相似基準實體的市場倍數及因缺乏市場流通性而作折讓。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0. 資本承擔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下列各項的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 向附屬公司注資	11,044	11,044
—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25,817	76,423
	36,861	87,467

21. 關連方交易

(a) 名稱及關係

名稱	關係
志高暖通	本公司聯營公司(前身為本集團附屬公司)
佛山市南海區里水中亞食府	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李興浩先生控制
廣東興澤爾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廣東興澤爾」)	由本公司控股股東李興浩先生控制
李興浩	本公司控股股東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關連方交易 (續)

(b) 關連方交易

本集團於期內與關連方訂立以下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志高暖通		
銷售產品	34,372	不適用
租金收入	4,359	不適用
購買產品	3,775	不適用
	42,506	不適用
中亞食府		
雜項開支	1,389	461
李興浩		
控股股東貸款	200,000	—

於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就廣東興澤爾發行的可換股債券提供約人民幣20,000,000元的財務擔保，即如可換股債券持有人全部要求提供擔保，則可能需要支付的金額。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21. 關連方交易 (續)

(c) 關連方結餘

	2019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應收關連方款項 志高暖通	19,065	不適用
應付關連方款項 志高暖通 廣東興澤爾	5,055 20,000	不適用 —
	25,055	不適用
控股股東貸款	199,040	—

(d) 主要管理人員的補償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指本公司董事，向其支付的薪酬為人民幣1,252,000元(2018年：人民幣787,000元)。

22. 報告期後事項

出售事項已於2019年8月8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本公司股東批准。